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6-112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13日，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龚凌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龚凌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申请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龚凌女士辞职之后将不在公司继续任职。

截至目前，龚凌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44,950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龚凌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治理、合规运营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于龚凌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龚凌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其工作内容将按公司规定办理交接，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周强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